

核准市區重建局春田街／崇志街發展計劃草圖

現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 9(5) 條公布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條例第 9(1)(a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於 2017 年 10 月 31 日核准市區重建局春田街／崇志街發展計劃草圖(在核准後隨即重新編號為 S/K9/URA1/2)。核准圖編號 S/K9/URA1/2 已予以付印，並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，供公眾查閱：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；
- (ii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- (i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- (iv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4 樓九龍規劃處；以及
- (v) 九龍紅磡庇利街 42 號九龍城政府合署低層地下九龍城民政事務處。

核准圖編號 S/K9/URA1/2 的複本，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測繪處港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 382 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。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城市規劃委員會的網頁 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>) 瀏覽。

行政會議廳

2017 年 11 月 10 日

行政會議秘書黃潔怡